

新北市政府衛生局 函

機關地址：22006 新北市板橋區英士路 192
之 1 號 1 樓

承 辦 人：黃琪

電 話：(02)22577155 分機 1937

電子信箱：AM8331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輔仁大學學校財團法人輔仁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08 年 12 月 25 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衛疾字第 1082382271 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感染性生物材料與傳染病檢體之運送要求，請依說明
段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 108 年 12 月 17 日疾管感字第
1080500494 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有關感染性生物材料與傳染病檢體之運送，請依「感染性
生物材料及傳染病檢體包裝、運送及訓練管理規定」之 3
層包裝規定包裝後運送；另依中央交通主管機關規定，傳
染性物質應以貨車、汽車等適當之交通工具運送，禁止以
大眾交通工具、客運運送；且應避免與食品同車運送。

正本：新北市 53 家醫院、新北市 53 家 BSL2 微生物實驗室、新北市 11 家認可檢驗機
構

副本：